#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 月 20 日,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 并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按照公司《信 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 公司针对 2021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 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 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 划草案公告之日前六个月(2020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 二、核査对象在自査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本次激励 计划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份数
				份数 (股)	(股)
1	毕兴涛	董事、副总裁	2021. 01. 08	0	5,300 (通过员工持
					股平台曲阜东宏成长
					股权投资企业(有限
					合伙)间接卖出)
2	孔泽华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	2020. 11. 03-	9, 100	9, 100
		技术(业务)人员	2020. 11. 10		
3	张成成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9. 08-	9, 100	1,900
		员	2020. 11. 18		
4	高志明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7. 27-	10,000	2,800
		员	2020. 12. 22		
5	张程程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8. 18-	4,900	3, 800
		员	2020. 12. 07		
6	张明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7. 23-	5, 500	3, 500
		员	2020. 11. 17		
7	王勇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7. 20-	2,600	3, 100
		员	2020. 11. 18		
8	张现国	核心技术(业务)人	2020. 07. 20-	14, 300	16, 200
		员	2020. 12. 14		

公司经自查后认为公司核查对象中上述 8 人在核查期间内的公司股票交易 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买卖公司股票 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激励计划的相 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上述 8 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 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 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在筹划和决策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严格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公司相关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牟利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